

证券代码：833284

证券简称：灵鸽科技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2月2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王洪良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804,468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298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4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王玉琴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将在该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正式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解除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804,46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经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拟承接公司主办券商工作，并对公司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现公司就持续督导相关事宜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达成一致，并同意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804,46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管理办法(试行)》、《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操作指南》等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804,46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的相关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更换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804,46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1 日